

促进自由贸易试验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

◎沈家文

摘要：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面对全球经济缓慢复苏和国内深层次结构性矛盾凸显的双重压力，我国必须加快培育经济增长的新动力。本文通过对国际自贸园区的成功经验进行分析，提出自贸试验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路径和措施，建议实施“一带一路+自由贸易区”和“互联网+跨境贸易区”融合发展战略，提高企业在全中国范围内配置资源的能力，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打造我国对外开放的升级版。

关键词：自贸试验区；港航业；协同发展；一带一路

中图分类号：F207

文献标识码：A

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面对全球经济缓慢复苏和国内深层次结构性矛盾凸显的双重压力，我国必须加快培育经济增长的新动力。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促进国际国内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以开放促改革；加快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在推进现有试点基础上，选择若干具备条件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当前，在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简称“自贸区”）建设的同时，如何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如何探索港航业转型发展的新路径，是一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培育港区优势产业和新型业态 是促进自贸园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重要路径

1.借鉴全球自贸园区的成功经验，提高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程度

全球自贸园区的经验表明，提高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程度是促进自由贸易园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有效途径。一是提高贸易和投资便利程度。自由贸易园区的核心思想可概括为“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区内不干预”。准许进口商品自由免税进出口，实施便捷合理的有效监管是其基本功能。二

是创新园区管理模式。在立法约束基础上，允许企业自身涉足自由贸易园区管理，充分调动企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形成创新性的制度设计。三是扩大园区开放程度。推出更加开放和创新的政策措施，创造各类优越条件，吸引国内资本或外资进入，引进高科技和现代服务业企业，形成新兴产业集聚区。

2.加大自贸区的制度创新，是探索贸易、投资、航运和金融服务协同发展的新途径

我国自贸区建设取得了积极进展，2013年8月22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标志着我国在整合以往设立条件、优惠政策和管理体制的基础上，提高服务投资领域的开放水平和便利程度，探索贸易、投资、航运和金融服务协同发展的新途径。目前，上海、广东、天津和福建四大自贸区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在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探索区域经济合作新模式和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率先挖掘改革潜力，破解改革难题。在接轨国际规则、法律规范、政府服务和运作模式等方面率先实践，以开放促改革，着力解决市场体系不完善、政府干预过多和政府监管不到位等问题，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为我国深化改革开放提供可供借鉴的“制度试

验池”和适合推广的新模式、新思路和新突破。

3. 培育自贸园区优势产业和新型业态，形成独特的产业特征和可持续发展动力，将成为我国自贸区发展的战略重点

自贸区是撬动我国新一轮改革开放的支点并将发展成为引领我国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增长极，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特别是其在金融业、现代服务业领域积累的经验，将有力地推动我国构建开放型经济体系。发挥自贸区政策优势，发展高附加值产业、优化产业结构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形成独特的产业特征和可持续发展动力，逐渐成为发展自贸园区的共识。当前，在总结自贸区建设发展经验的基础上，统筹既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联动转型和升级，培育自贸区优势特色产业和新型业态，是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战略重点。

4. 立足自贸区的政策创新优势，加快形成差异化的高端产业集群

当前，亟待探索扩大开放的新途径、以开放促改革、构建新常态下我国开放型经济发展的新路径、新模式。传统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主要以便利生产经营活动和货物人员往来为基础，而自贸区要成为发展高附加值产业、提升产业竞争力和优化区域产业结构的示范区，不能仅仅局限于世界产业分工大体系和纵向产业链分工体系，要立足自身的创新优势，形成自身的差异化高端产业集群，在等级化格局中突围。我国四大自贸区未来的合作发展目标是共同实现产业高端化，但由于各自的优势不同，将呈现差异化发展特征。

打造各具特色的国际航运城市 是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战略举措

1. 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战略重点在于，根据城市的特点和优势，选准切入点，集中力量打造有自身特色的航运中心，形成其他城市或地区难以模仿的核心竞争优势

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对城市经济转型和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以构建推动全方位开放的国际航运

中心布局为抓手，引领经济中心和贸易中心快速发展，促使国际航运中心、经济中心和贸易中心“三个中心”联动，集聚全球的人流、物流和资金流。从战略的高度重视国际航运中心的建设，借鉴全球自由港区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的经验，打造各具特色的国际航运城市，构建联动发展的全方位开放新布局。一是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整合交通资源。路路交通、水路交通、水水交通、江海联动相结合，形成立体的交通格局。二是初步形成包括政策法规、船舶服务、金融服务和加工服务等在内的，符合国际惯例、适合我国国情的国际航运软环境。三是建立综合试验区，开展先行先试政策。给予一些积极扶植的优惠政策，创造良好的法律环境。四是整合岸上资源，使原有的分散资源形成中心凝聚力，大力发展临港经济，进一步拓宽交通腹地、经济腹地。

2. 以建设国际航运中心为抓手，逐步实现沿海港口群的分工合作

适应现代国际港口发展的趋势和区域经济发展的潮流，推进国际航运中心和国际物流中心的建设，积极推进周边港口的联合与协作，尽快形成布局合理、优势互补和体现整体竞争力的港口群。借鉴国际大港发展的先进经验，探索各港口间的合作途径和有效形式。

3. 形成优势互补的临港产业园区，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

腹地经济是国际航运中心的一大特征，国际航运中心同腹地经济的发展是密不可分的。发展自贸区需要临港经济区的产业支撑，要加强组合港功能建设，各港之间有机结合，形成网络，港城优势互补、层次分明、功能明确。实现港口间的分工合作，逐步打破传统港航产业的界限，避免重复建设以及防止无序竞争，形成“多赢”的融合发展局面。

推进港区联动发展 是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有效措施

1. 充分发挥港口功能和自贸区的政策优势
加快港区功能组合并延伸放大，将物流中转、

仓储、分拨、配送和运输等功能有效整合，形成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港航服务和现代物流综合服务体系。逐步完善港区综合物流功能、国际贸易功能和资源增值功能，争取更加有利的政策，努力建设世界一流水平的自贸区。

2. 大力发展现代航运物流服务业

建设国际航运中心将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全方位的对内对外开放，有利于国外跨国公司的集聚和本土跨国公司的培育。吸引内陆腹地企业到港口投资建设码头，在岸线使用和税收上给予鼓励政策。增强港口航运企业的境内外融资能力，扩大港口行业上市公司规模，提高效益和融资能力。

3. 加快形成横向化对等结网的网络化结构的港区经济体系

在全球城市竞争格局中，等级体系中的区域化特征日趋明显。在交通便利化和信息化背景下，城市之间要逐渐摆脱传统地域分工的纵向等级化，形成横向化对等结网的网络化结构的港区经济体系，增大城市发展的自由度。未来的城市体系发展将呈现合作型城市群形态，在差异化竞争中谋求合作，形成“共同高端化，高端差异化”的分工格局。

4. 发挥区位优势，建设各具特色的航运城市群

这是基于发展实际的重大战略选择，对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要以超前的思维、敏锐的眼光，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环境的变化，抓住宏观政策带来的机遇，果断决策，务实进取，推动经济的快速发展。在激烈的区域经济竞争中，综合各种因素对各港口进行分工，注重协同发展，形成合力，建设各具特色的国际航运城市群。

“一带一路+自贸区”与“互联网+航运中心”战略是推动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的政策保障

基于以上分析，建议实施“一带一路+自贸区”和“互联网+跨境贸易区”融合发展战略，提高企业在全中国范围内配置资源的能力，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打造我国对外开放的升级版。

1. 发展“一带一路”自贸区网络

全方位推动“一带一路”战略，发挥亚投行与

“上合组织”的影响和作用，推广我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铁、核电、超高压电网和电信网络技术，建立陆上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基础设施网络，形成以大城市为主体的自由贸易网络，构建丝绸之路自由贸易经济带，并逐渐向欧洲延伸。同时，加快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建立自贸区，发展海上丝路自由贸易经济带。

2. 构建“互联网+跨境贸易区”网络

结合亚太自贸区的具体实践，发展面向未来的“互联网+跨境自贸区”数字化网络，扩大进出口贸易、吸引外资和服务企业对外投资。加快电子商务立法，特别是健全互联网税收、通关等方面的制度建设，促进电子商务企业发展跨境业务。为互联网跨境贸易企业构建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电子认证和产品追溯等公共服务平台，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工业4.0为引导，实现从原料供应、仓储、加工、产品销售、融资、结算和服务等业务环节与互联网的融合，创新产业模式和商业模式。

3. 探索实施“一带一路+自贸区”与“互联网+航运中心”融合发展战略

“一带一路”战略是我国构建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的重要基础，“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和民心相通”是“一带一路”提出的沿线各国合作的主要内容。着力把自贸区建设与“一带一路”、“互联网+”等国家战略相结合，为我国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建议顶层设计“一带一路+自贸区”与“互联网+航运中心”融合发展战略，夯实港航物流服务基础，提升现代航运服务水平，促进港航业和自贸区的深度融合，助推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带动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加快自贸区的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进程，积极主动地参与国际新分工、国际新标准设置和国际新规则制定，促进自贸区与港航业协同发展，扩大服务业对外投资，提高企业在全中国范围内配置资源的能力，打造我国对外开放的升级版，释放更大的改革开放潜力。

(作者单位：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

DOI: 10.13561/j.cnki.zggqgl.2016.03.019 ■ 编辑：马振东